

#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ID38689]中国农业大学附属实验小学安  
防监控及操场扩声更新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包号：11010825210200044163-XM001

采 购 人：中国农业大学附属实验小学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中诚天安咨询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0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2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9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7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11010825210200044163-XM001

2.项目名称: [ID38689]中国农业大学附属实验小学安防监控及操场扩声更新项目  
(二次)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项目预算金额: 112.557952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 112.557952 万元

5.采购需求:

包号	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ID38689]中国农业大学附属实验小学安防监控及操场扩声更新项目(二次)	112.557952	1	采购安防监控及操场扩声更新设备

6.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 30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开始进入试运行。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是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 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04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12月1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

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3. 本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同时发布。

4. 采购人监督部门：李胜男，01082375058。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中国农业大学附属实验小学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32 号

联系方式： 江老师， 8237505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北京中诚天安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6 号院 1 号楼时间国际 A 座 30 层 3005

联系方式： 董延霞、张胜波、邵敏、朱美西、陈楚红、卢毅轩、马星旭 18811397403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董延霞、张胜波、邵敏、朱美西、陈楚红、卢毅轩、马星旭

电 话： 1881139740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周界摄像机。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年_月_日_点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年_月_日_点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thead><tr><th>包号</th><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thead><tbody><tr><td>01</td><td>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三、 技术要求 2.货物技术要求</td><td>制造业</td></tr><tr><td>02</td><td>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三、 技术要求 2.货物技术要求</td><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tr></tbody></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三、 技术要求 2.货物技术要求	制造业	02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三、 技术要求 2.货物技术要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三、 技术要求 2.货物技术要求	制造业									
02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三、 技术要求 2.货物技术要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具体情形: 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22511 元。(备注代理编号: ZCTA-2025-039) 形式为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以任何方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全额到账。如果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投标前投标保证金出现无法到账的情况, 视为未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开户行名称: 北京中诚天安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110934649610403。
12.8.2		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具体情形: <u>(1) 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相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u> <u>(2) 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相关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u> <u>(3) 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相关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u>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15</u>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 以 <u>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高者</u> 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_____; (3) 其他要求: 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增强发展动力, 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 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 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 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 <u>书面形式现场送达, 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6号院1号楼时间国际A座30层3005。</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联系部门: <u>北京中诚天安咨询有限公司业务部</u>;</p> <p>联系电话: <u>18811397403</u>;</p> <p>通讯地址: <u>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6 号院 1 号楼时间国际 A 座 30 层 3005</u></p>
27	代理费	<p>收费对象:</p>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成交供应商</p> <p>收费标准: <u>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建设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标准</u>;</p> <p>缴纳时间: 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p>

#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

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1.2.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1.1.2.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1.1.2.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1.1.2.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1.1.2.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1.1.2.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

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 5.4 正版软件
-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

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的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7 采购需求标准

###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二 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

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本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

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其**投标无效**。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 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 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 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 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保证金除外。

###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 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六 确定中标

###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6 询问与质疑

###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 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 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 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其<b>投标无效</b>。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投标人提供,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本项目不适用)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 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 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 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 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5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6	获取招标文件	<p>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p> <p>注: 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 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p>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1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

		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列 2.4.2-2.4.8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 二、评标标准

评审项目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0-4	投标人近3年(2022年09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做过同类项目案例。每提供一个同类项目案例得2分,最多得4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即至少包含合同首页、采购内容与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
	设备性能指标	0-30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技术指标得30分。 2、标注“#”项为重要指标(需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有一项不满足减2分; 3、非标注“#”项为一般参数,有一项不满足减1分 注: 各项技术参数响应情况的审核依据:如技术参数中明确了审核依据,则以该条技术参数中规定的审核依据为准;如技术参数中未明确规定审核依据,则以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填写的“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填写的偏离情况为准(供应商应据实逐条响应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技术部分	设备安装及项目实施方案	0-1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 能够出具详细的设备安装及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内容详尽、全面,有明确可行的质量保障措施,能有针对性的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提供建设性意见的,能有利于项目的开展:得15分; 能够出具较为详细的设备安装及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较为可行,针对性较强,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12分; 能出具基本的设备安装及项目实施方案,有相应的质量保证措施,但针对性一般,能基本符合项目的需求,得9分; 有技术方案,质量保障措施不太全面,或不太具有可行性,不太具有针对性,得6分; 有设备安装及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障措施不全面,或不具有可行性,不具有针对性,得3分; 未提供得0分。
	货物质量及安全保障方案	0-6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关于货物质量及安全保障方案进行评估: 货物质量的先进性强,安全保障方案完整详实,措施有力,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6分; 货物质量的先进性较强,安全保障方案较详实,可

			行性较弱，较能满足项目需要，得 4 分； 货物质量的先进性一般，安全保障方案基本详实，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 2 分； 货物质量的先进性不足，安全保障方案内容部分完整，不够全面，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培训方案	0-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估： 培训方案详细完善、全面且可行性高，得 5 分； 培训方案较详细完善、较全面且可行性较高，得 4 分； 培训方案内容稍有欠缺、可行性一般，得 2 分； 培训方案不完善、不全面且不具有可行性，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0-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估： 售后服务方案切实可行且全面，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 5 分；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可行，针对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 3 分； 售后服务方案简略，基本满足项目需要但存在关键性瑕疵及缺陷，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应急预案及保障措施方案	0-5	评委根据供应商所提供项目应急预案及保障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定打分。 方案完整详实，计划合理，完全针对本项目需求，保障措施全面得当，可实施性高：5 分； 方案较完整，计划较为合理，较针对本项目需求，保障措施较合理，部分内容具备可实施性：3 分； 方案基本完整，计划较为合理，基本针对本项目需求，保障措施较合理，内容不够具备可实施性：2 分； 方案不完整，计划较为简略，保障措施不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弱：1 分； 方案无可实施性，或者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合计		100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采购标的

####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说明：如为货物采购，须标明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包号	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ID38689]中国农业大学附属实验小学安防监控及操场扩声更新项目(二次)	¥112.557952	一批	采购安防监控及操场扩声更新设备

#### 2. 项目背景/项目概述（如有）

中国农业大学附属实验小学原有信息化系统建设时间久远，目前存在较多问题；主要问题为监控系统存在大量点位缺失，且部分摄像头非高清设备，不满足现阶段高清监控政策要求，操场扩声设备均为定压广播未与校园广播联动，且设备因使用时间较长，故障严重；本次计划对我校监控系统及操场扩声设备进行更新，满足学校教育教学、安全管理的使用需求。

### 二、商务要求

####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交付期：签订合同后，30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开始进入试运行。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2.1 合同价款以人民币结算，根据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要求，以分期付款方式进行支付。

双方签订合同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初验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20%；

2.2 鉴于本项目的资金属于财政资金，具体付款将按北京市海淀区财政局的有关规定及相关资金的实际到账金额和时间进行办理。采购人支付以采购人实际收到财政拨款金额和时间为准，中标人应于每次收款前，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或者延期支付，且不承担违约责任。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后，采购人应自收到发票后 15 日内将资金支付给中标人。

3. 包装和运输：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 4. 售后服务（质保期）

4.1 技术支持提供所有货物 3 年免费售后维保服务；

免费售后维保期间，乙方应主动配合甲方对产品进行维护检修。在正常使用条件下，若

出现制造质量方面的问题，乙方应免费及时进行更换或维修；  
投标人须对所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免费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服务。

#### 4.2 技术培训

培训时间：项目验收合格后。

培训对象：系统使用人员和管理人员。

培训次数：培训次数不少于 5 次。

#### 4.3 售后服务

系统终验合格后进入系统质量保证期，自双方代表在系统终验合格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不少于为 3 年。

系统质量保证期内，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技术故障，投标人应保证在最快的时间内解决问题，恢复正常运行。

在投标文件中，投标商需明确售后服务方案和故障响应时间。

#### 5. 保险（如适用）

无。

### 三、技术要求

#### 1. 基本要求

本项目是一个集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多基础可运行的完整系统，项目建设也是一个系统性的工程。为了保证系统能够稳步建设，达到预期效果，必须科学、合理、有效地组织与管理工程建设，项目组织机构的建设和人员的选择配置至关重要。要求投标人根据系统的特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人员配置方案。

#### 2. 货物技术要求

以下条款中凡打“#”号的条款为重要技术指标，未标识符号的为一般技术性能指标，作为评分的参考依据。

### 安防监控系统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一、控制及存储设备				
1	管理主机	CPU：核数≥12 核，主频≥2.4GHz 内存：配置 64G DDR5，8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1TB 内存 硬盘：配置 2 块 1.2T 10K 2.5 寸 SAS 硬盘，默认支持 8 个 3.5 寸/2.5 寸硬盘，可选最大支持 12 个 3.5 寸/2.5 寸硬盘，可选兼容 4 个 NVMe 硬盘 阵列卡：配置 SAS+HBA 卡，支持 RAID 0/1/10； PCIE 扩展：支持 4 个 PCIe 扩展插槽（包括 1 个 OCP 插槽），其中 2 个 PCIe 5.0 网口：板载 2 个千兆电口；支持选配 10GbE、25GbE	1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SFP+等多种网络接口 其他接口: 1 个 RJ45 管理接口, 后置 2 个 USB 3.0 接口, 前置 2 个 USB2.0 接口, 1 个 VGA 接口 电源: 标配 550W (1+1) 高效白金热插拔冗余电源</p>		
2	管理系统软件	<p>含 1 套基础模块、1 套事件处置模块、200 路视频监控授权、1 套视频联网、300 路设备网络管理授权、200 路视频质量诊断授权 系统基础包, 提供业务应用依赖的基础资源信息及基础服务能力, 包括组织管理、区域管理、人员管理、车辆管理、用户管理、设备管理、低代码引擎、门户工作台、云眸与本地 EDU 融合等。 系统基础信息管理: 系统基础信息管理提供了系统业务应用依赖的基础资源, 包括安保用户管理、安保基础数据管理、安保区域管理、安保系统配置、物联设备管理, 统一管理了组织、区域、人员、卡片、车辆和物联设备等资源, 并提供人车、人卡的关联关系配置能力。 一、组织资源管理 1、支持组织基础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等功能; 二、区域资源管理 1、支持区域基础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等功能; 三、人员信息管理 1、支持人员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 包括人脸、指纹采集; 2、支持人员基础信息自定义扩展; 四、卡片信息管理 1、支持卡片基本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 2、支持人员开卡、退卡、挂失、解挂、换卡及卡扇区加密; 五、车辆信息管理 1、支持车辆基本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 六、设备信息管理 1、提供设备统一接入管理, 包括: 视频设备、出入口设备、门禁设备、梯控设备、可视对讲设备、食堂消费设备、寻车诱导设备、卡口设备、车载设备、报警设备等。 七、系统用户管理 1、支持账户基本信息和角色信息的增删改查; 2、支持配置不同角色权限, 包括菜单权限、组织权限、区域权限、资源权限、功能控制权限;</p>	1	套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3、支持用户组权限分配；</p> <p>4、支持用户安全管理，可绑定用户 mac 地址及 IP，可自行修改用户密码或者管理员重置密码；</p> <p>5、支持从 Windows 域同步用户信息，用于域账户进行平台登录；</p> <p>八、低代码引擎</p> <p>1、支持流程表单引擎、报表引擎、巡检引擎、规则引擎、界面编排引擎等</p> <p>九、云眸与本地 EDU 融合</p> <p>1、支持云眸端区域、人员、组织、照片与本地 EDU 平台进行同步</p>		
3	视频解码器	<p>超高清解码器</p> <p>视频输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电脑、视频会议终端等视频输入信号源，支持 2 路 1080P@50/60 或 1 路 4K@30，通过 HDMI 1.4 本地输入，HDMI 可内嵌音频</li> <li>支持网络 IPC、NVR 等设备类型作为网络信号源输入</li> </ul> <p>视频输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 HDMI 1.4 视频信号输出，支持 4K 分辨率（<math>3840 \times 2160@30\text{Hz}</math>）超高清输出，输出采用帧同步技术，保证所有输出口的图像完全同步</li> <li>支持两种音频输出方式：HDMI 内嵌音频和外置音频输出</li> </ul> <p>视频编解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采用 H.264/H.265 编码标准，默认采用 H.265，支持子码流及主码流编码</li> <li>支持网络设备解码，支持 H.264、H.265、Smart264、Smart265、MJPEG、HIK264 等主流码流格式，支持 PS、TS、ES、RTP 等主流封装格式，支持子码流及主码流切换</li> <li>最大支持 3200w 分辨率解码，具有 64 个解码通道，支持 64 路 200W 视频同时解码上墙</li> <li>支持加密码流、多轨码流、智能码流解码；支持码流修改和切换；支持解码异常提示</li> </ul> <p>电视墙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单面电视墙拼接、开窗、窗口跨屏漫游、场景轮巡和窗口轮巡功能，单屏支持 3 个 1080P 或 2 个 4K 图层，单窗口支持 1/4/6/8/9/16/25 窗口分屏功能，整机最大支持 64 个场景，整机支持 256 个平台预案轮巡组</li> <li>支持 RTP\RTSP 协议进行网络源预览，可通过</li> </ul>	1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smartwall 客户端进行桌面投屏上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电视墙界面对于网络信号源云台八个方向、自动扫描、光圈、调焦、聚焦、调用预置点等操作</li> <li>支持电视墙窗口开始/停止预览、开始/停止解码、开始/停止轮巡、打开/关闭声音、置顶、置底等操作</li> </ul> <p>视频解码格式： H.264 , H.265 , Smart264 , Smart265, MJPEG</p> <p>解码分辨率：最高 3200W 像素</p> <p>视频解码通道：128</p> <p>视频解码能力：H.264/H.265：支持 4 路 3200 W, 或 4 路 2400 W, 或 8 路 1200 W, 或 16 路 800 W, 或 20 路 600W, 或 32 路 400W, 或 64 路 1080P, 或 128 路 720P 及以下分辨率实时解码(每 4 个输出口一组, 共享解码能力)</p> <p>MJPEG：8 路 1080P 及以下分辨率实时解码</p> <p>HIK264：4 路 720P 及以下分辨率实时解码</p> <p>单口画面分割数：1, 2, 4, 6, 8, 9, 12, 16, 25</p> <p>场景数量：64</p> <p>视频输出分辨率：3840 × 2160@30 Hz、2560 × 1440@30 Hz 、1920 × 1200@60 Hz 、1920 × 1080@60 Hz 、1920 × 1080@50 Hz 、1680 × 1050@60 Hz 、1600 × 1200@60 Hz 、1280 × 1024@60 Hz、1280 × 720@60 Hz、1280 × 720@50 Hz、1024 × 768@60 Hz</p> <p>视频输出接口类型：8 路 HDMI 1.4, 支持 4K</p> <p>视频输入接口：2 路 HDMI 1.4</p> <p>视频输入分辨率：3840 × 2160@30 Hz (仅奇数口), 1920 × 1080@50 Hz, 1920 × 1080@60 Hz, 1280 × 720@50/60 Hz</p> <p>音频输入接口：2 路 HDMI 内嵌</p> <p>音频输出接口：8 路 HDMI 内嵌或 DB15 转 BNC 独立音频输出</p> <p>音频解码格式：G711-A, G711-U, G722.1, G726-16/U/A, MPEG, AAC-LC, PCM</p> <p>机箱接口：RJ45 10M/100M/1000 Mbps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2; 光口 100base-FX/1000base-X*2, 支持光电自适应; 报警输入*8; 报警输出*8; 232 接口 *1 (RJ45); 485 接口*1; USB 2.0 接口*2</p> <p>功耗：&lt;70 W</p>		
4	网络键盘	全触控网络键盘	1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屏幕区和摇杆区采用分体设计  支持网络方式接入本司全系列 DVR、DVS、NVR、网络摄像机、球机等设备  支持在触控屏上预览图像或通过 HDMI/DVI 将图像投到外接显示屏上  支持控制视频综合平台、解码器、多屏控制器或 NVR&amp;解码上墙一体机，直观展示电视墙布局  支持云台控制，支持预置点、巡航设置与调用  支持回放硬盘录像机上的录像文件，支持控制解码器回放  支持抓图、录像功能，文件保存至 U 盘或上传至 FTP 服务器  支持最多添加 8000 台设备，支持以 ONVIF 协议接入设备  支持通过 excel 批量添加点位，借助 U 盘导入两级用户权限，支持 32 个用户，1 个 admin 管理员用户和 31 个操作员用户  支持接入 iSecure（海豚）平台  支持 U 盘升级及导入/导出配置文件  支持接入综合安防平台  支持语音识别，通过指定的语音指令实现快捷切换操作。</p> <p>显示屏：10.1 英寸 TFT LCD  控制方式：网络方式  电源：DC12V/POE  功耗：≤15W  最大解码分辨率：4 路 1080P 或 1 路 4K  工作温度：-10℃--+55℃  工作湿度：10%--90%  网络接口：1 个  WiFi：1 个  串行接口：不支持  语音对讲输入：1 个，3.5mm 立体声  语音对讲输出：1 个，3.5mm 立体声  摇杆类型：四维单按键摇杆  USB 接口：USB2.0x2  视频接口：DVIx1;HDMIx1</p>		
5	磁盘存储阵列	机架式/8U 48 盘位/1536Mbps 接入带宽/SATA 硬盘/64 位多核处理器/4GB 缓存（可扩展至 128GB）/4 个千兆数据网口/1 个千兆管理网口/冗余电源/网络协议：RTSP/ONVIF/PSIA/（GB/T28181）	1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6	存储硬盘	<p>6TB 容量, 3.5 英寸, SATA3.0 接口, 7200RPM 空气盘, CMR 传统磁记录</p> <p>传输速率 255 MB/s, 流畅存储视频有效防止丢帧</p> <p>MTBF 可达 2,000,000 小时</p> <p>高级格式 (AF) 512e 扇区技术, 保障硬盘扇区 4K 对齐</p> <p>满足数据严苛的 7*24 小时运行可靠性、安全性的需求</p> <p>支持 5 年有限质保服务</p>	48	块
7	LCD 拼接屏	<p>46 英寸#2.5mm 拼缝#普亮拼接屏</p> <p>支持远程控制和在线运维。</p> <p>采用无风扇设计, 静音防尘。</p> <p>显示画面暗部细节增强显示。</p> <p>像素级色彩一致性。</p> <p>支持安防、汇报、广告三种场景模式切换。</p> <p>支持 16 块屏同源 HDMI 信号自拼接。</p> <p>物理分辨率高达 1920 x 1080。</p> <p>全高清显示, 画面细腻, 色彩丰富。</p> <p>运行稳定, 可 24 小时持续工作。</p> <p>支持壁挂、落地、吊装等多种安装方式。</p> <p>采用金属外壳, 防辐射、防磁场、防强电场干扰。</p> <p>显示尺寸: 46 inch 背光源类型: D-LED 物理拼缝: 2.5 mm 物理拼缝公差: ±0.8 mm 物理分辨率: 1920 × 1080@60Hz (向下兼容) 亮度: 500 ± 10% cd/m<sup>2</sup> 可视角: 178° (水平) / 178° (垂直) 对比度: 1000 : 1 音视频输入接口: HDMI × 1, DVI × 1, VGA × 1, USB × 1 音视频输出接口: HDMI × 1 控制接口: RS232 IN × 1, RS232 OUT × 1 电源: 180~240 VAC, 50/60 Hz 功耗: ≤ 200 W 待机功耗: ≤ 0.5 W</p>	6	台
8	前维护支架	<p>46 英寸-气动前维护壁挂支架</p> <p>可前维护</p> <p>快速安装</p> <p>标配物料</p> <p>支持现场扩容</p>	6	套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产品型号：46 英寸-气动前维护壁挂支架</p> <p>产品配置：仅壁挂支架，无更多配置</p> <p>材质：优质冷轧钢板(SPCC)，材料厚度从 T1.0-T5 不等</p> <p>备注说明：需要承重墙，且墙面平整；</p> <p>颜色：黑色</p> <p>净重：14kg/个</p> <p>厚度：薄款=支架+屏幕=160+屏幕</p> <p>厚款=支架+屏幕=258+屏幕=330</p> <p>表面处理：静电喷塑，涂层厚度&gt;60 微米</p> <p>LOGO：支架主体中性，包装或标签上带 HIKVISION；</p> <p>弧度：0°</p> <p>适用规模：不超过 5 行</p> <p>可定制范围：厚度，颜色，四周封板</p>		
9	厨房监视器	<p>55 寸行业 4K 塑胶监控显示器</p> <p>支持 3840*2160@60Hz 超高清显示</p> <p>采用超宽视角屏幕（上下左右）178°</p> <p>3D 数字图象降噪处理技术，画质更真实更清晰</p> <p>支持 HDR 显示标准，画面更细腻</p> <p>内置喇叭及功放，支持 3.5 mm 音频输入</p> <p>支持 U 盘点播，含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多种格式多媒体播放</p> <p>实时监控设备温度，高温报警</p> <p>显示尺寸：55 inch</p> <p>物理分辨率：3840 × 2160</p> <p>背光源类型：D-LED</p> <p>屏幕可视区域：1209.6 (H) mm x 680.4 (V) mm</p> <p>像素间距：0.315 (H) mm x 0.315 (V) mm</p> <p>亮度：450 cd/m<sup>2</sup></p> <p>可视角：178° (H)/178° (V)</p> <p>色深度：10 bit, 1.07B</p> <p>对比度：1200 : 1</p> <p>响应时间：6.5 ms</p> <p>刷新率：60 Hz</p> <p>雾度：Haze 2%, 3H</p> <p>色域：72% NTSC</p> <p>连续使用时间：7 × 18 H</p> <p>音视频输入接口：HDMI 2.0 × 1, VGA×1, DP1.2×1, AUDIO IN×1</p> <p>音视频输出接口：AUDIO OUT × 1, Speaker (8 Ω 5W)</p>	1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 2</p> <p>数据传输接口: USB2.0 × 1(支持程序升级及 U 盘播放)</p> <p>控制接口: RS232 IN×1, RS232 OUT×1</p> <p>电源: 100~240 V , 50/60Hz</p> <p>功耗: ≤ 145 W</p> <p>待机功耗: ≤ 0.5 W</p> <p>工作温度: 0 ℃~40 ℃</p> <p>工作湿度: 10%~80% RH(无冷凝)</p> <p>存储温度: -20 ℃~60 ℃</p> <p>存储湿度: 10%~90% RH(无冷凝)</p> <p>外壳材料: 塑料</p> <p>安装孔距: 400 mm × 400 mm, 4-M6 × 10mm</p> <p>边框宽度: 11.8 mm (上/下/左/右)</p>		
10	厨房视频解码器	<p>超高清解码器</p> <p>视频输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网络 IPC、NVR 等设备类型作为网络信号源输入</li> </ul> <p>视频输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 HDMI 1.4 视频信号输出, 支持 4K 分辨率 (3840 × 2160@30 Hz) 超高清输出, 输出采用帧同步技术, 保证所有输出口的图像完全同步</li> <li>支持两种音频输出方式: HDMI 内嵌音频和外置音频输出</li> </ul> <p>视频编解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采用 H.264/H.265 编码标准, 默认采用 H.265, 支持子码流及主码流编码</li> <li>支持网络设备解码, 支持 H.264、H.265、Smart264、Smart265、MJPEG、HIK264 等主流码流格式, 支持 PS、TS、ES、RTP 等主流封装格式, 支持子码流及主码流切换</li> <li>最大支持 3200w 分辨率解码, 具有 16 个解码通道, 支持 16 路 200W 视频同时解码上墙</li> <li>支持加密码流、多轨码流、智能码流解码; 支持码流修改和切换; 支持解码异常提示</li> </ul> <p>电视墙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单面电视墙拼接、开窗、窗口跨屏漫游、场景轮巡和窗口轮巡功能, 单屏支持 3 个 1080P 或 2 个 4K 图层, 单窗口支持 1/4/6/8/9/16 窗口分屏功能, 整机最大支持 64 个场景, 整机支持 256 个平台预案轮巡组</li> <li>支持 RTP\RTSP 协议进行网络源预览, 可通过</li> </ul>	1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smartwall 客户端进行桌面投屏上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电视墙界面面对网络信号源云台八个方向、自动扫描、光圈、调焦、聚焦、调用预置点等操作</li> <li>支持电视墙窗口开始/停止预览、开始/停止解码、开始/停止轮巡、打开/关闭声音、置顶/置底等操作</li> </ul> <p>视      频      解      码      格      式      :</p> <p>H. 264, H. 265, Smart264, Smart265, MJPEG</p> <p>解码分辨率: 最高 3200W 像素</p> <p>视频解码通道: 16</p> <p>视频解码能力: H. 264/H. 265: 支持 1 路 3200W, 或 1 路 2400W, 或 2 路 1200W, 或 4 路 800W, 或 5 路 600W, 或 9 路 400W, 或 16 路 1080P 及以下分辨率实时解码</p> <p>MJPEG: 4 路 1080P 及以下分辨率实时解码</p> <p>HIK264: 2 路 720P 及以下分辨率实时解码</p> <p>单口画面分割数: 1, 2, 4, 6, 8, 9, 12, 16</p> <p>场景数量: 64</p> <p>视频输出分辨率: 3840 × 2160@30 Hz、2560 × 1440@30 Hz、1920 × 1200@60 Hz、1920 × 1080@60 Hz、1920 × 1080@50 Hz、1680 × 1050@60 Hz、1600 × 1200@60 Hz、1280 × 1024@60 Hz、1280 × 720@60 Hz、1280 × 720@50 Hz、1024 × 768@60 Hz</p> <p>视频输出接口类型: 1 路 HDMI 1.4, 支持 4K</p> <p>音频输出接口: 1 路 HDMI 内嵌或 DB15 转 BNC 独立音频输出</p> <p>音 频 解 码 格 式 : G711-A, G711-U, G722.1, G726-16/U/A, MPEG, AAC-LC, PCM</p> <p>机箱接口: RJ45 10M/100 M/1000 Mbps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1; 报警输入*8; 报警输出*8; 232 接口 *1 (RJ45); 485 接口*1;</p> <p>功耗: ≤ 15 W</p>		

## 二、前端摄像机

1	高清半球	<p>最高分辨率可达 400 万像素, 并在此分辨率下可输出 60 fps 实时图像, 图像更流畅</p> <p>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 人脸抓拍 (默认), smart 事件, 道路监控, 人数统计, 普通监控</p> <p>采用 1/1.8" 背照式传感器, 相比传统摄像机前照式传感器, 增加的进光量对图像质量有明显的改善作用</p> <p>适用于室内、楼道、大厅、走廊、会议室场景</p>	52	台
---	------	--	----	---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最大支持 8 个检测区域 (人员统计, 异常行为识别, 区域关注度共用), 全屏最多支持 64 个目标</p> <p>人脸抓拍模式: 支持对不同目标进行检测、抓拍, 最多同时检测 30 张, 支持快速抓拍模式和优选抓拍模式, 支持去误报和去重</p> <p>周界: 支持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功能; 支持基于具体的目标类型 (人或车辆) 触发的报警</p> <p>道路监控: a) 车辆检测: 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 车牌号码/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辆品牌, b) 混行检测: 检测正向或逆向行驶的车辆以及行人和非机动车, 自动对车辆牌照进行识别, 可以抓拍无车牌的车辆图片</p> <p>人数统计: a) 人员统计: 支持实时报警, 人数变化报警和拥堵等级变化报警, 并支持人数异常和停留时间异常报警, b) 异常行为识别: 支持离岗检测, 以及在离岗检测报警, c) 区域关注度: 支持区域人数检测、停留时长检测、实时数据上传, 并支持区域人数分析和队列状态分析展示, d) 热度图: 支持设备上报和平台查询方式获取信息, 并支持上报伪彩图背景大图</p> <p>支持断网续传功能保证录像不丢失, 配合 Smart NVR/SD 卡实现事件录像的智能后检索、分析和浓缩播放</p> <p>支持低码率、低延时、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SVC 自适应编码技术, 支持 Smart265 编码</p> <p>支持透雾、电子防抖, 支持宽动态 120 dB</p> <p>支持三码流技术, 支持同时 20 路取流</p> <p>支持 ISAPI、GB28181、ISUP5.0 和 OTAP 接入, 支持萤石接入</p> <p>支持最大 512 GB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存储</p> <p>支持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支持 2 个内置麦克风</p> <p>支持 2 路音频输入, 1 路音频输出, 3 路报警输入, 2 路报警输出 (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 30 mA)</p> <p>支持三级用户权限管理, 支持授权的用户和密码, 支持 IP 地址过滤</p> <p>宽动态: 120 dB</p> <p>传感器类型: 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p> <p>最低照度: 彩色: 0.0005 Lux @ (F1.2, AGC ON)</p>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黑白 0.0001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p> <p>调节角度：水平：0~355°，垂直：0~75°，旋转：0~355°</p> <p>焦距&amp;视场角：2.8~12 mm：水平视场角：107°~39.8°，垂直视场角：56°~22.4°，对角线视场角：130.1°~45.7°</p> <p>补光灯类型：红外，850nm</p> <p>补光距离：普通：30 m，人脸抓拍/识别：3 m</p> <p>防补光过曝：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p> <p>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p> <p>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p> <p>接口类型：外甩线</p> <p>网络：1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SD 卡扩展内置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插槽，最大支持 512 GB</p> <p>音频：2路输入 (Line in), 1路输出 (Line out) 2个内置麦克风</p> <p>报警：3路输入，2路输出（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 30 mA）</p> <p>RS-485：1路 RS485 接口，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 HIKVISION, PELCO-P 和 PELCO-D 协议</p> <p>复位：支持</p> <p>电源输出：支持 DC12 V, 100 mA</p> <p>在线升级：支持</p> <p>线缆长度：25cm</p> <p>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RESET 按键，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p> <p>存储温湿度：-30 °C~60 °C，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p> <p>AC：24 V, 0.73 A, 最大功耗：10.5 W</p> <p>PoE：802.3at, 42.5 V~57 V, 0.26 A~0.2 A, 最大功耗：11.2 W</p> <p>供电方式：AC：24 V ± 20%</p> <p>DC：12 V ± 20%，支持防反接保护</p> <p>PoE：802.3at, Type 2, Class 4</p> <p>电源接口类型：3芯接口</p> <p>防护：IP67</p> <p>#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在分辨率 1920x1080 @ 25fps，延时不大于 70ms。（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2	高清半球支架	半球壁装支架	52	台
3	室外红外枪机	<p>采用深度学习算法,以海量图片及视频资源为路基,通过机器自身提取目标特征,形成深层可供学习的图像。极大的提升了算法的检出率</p> <p>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 人脸抓拍、道路监控、Smart 事件、人数统计、热度图</p> <p>人脸抓拍模式: 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抓拍,最多同时检测 30 张,支持快速抓拍模式和优选抓拍模式</p> <p>道路监控模式: a) 车辆检测: 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车牌号码/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辆品牌, b) 混行检测: 检测正向或逆向行驶的车辆以及行人和非机动车,自动对车辆牌照进行识别,可以抓拍无车牌的车辆图片</p> <p>Smart 事件模式: 越界侦测, 区域入侵侦测, 进入区域侦测, 离开区域侦测, 徘徊侦测, 人员聚集侦测, 快速运动侦测, 停车侦测, 物品拿取侦测, 物品遗留侦测, 场景变更侦测, 音频陡升侦测, 音频陡降侦测, 音频有无侦测, 虚焦侦测。其中越界侦测, 区域入侵侦测, 进入区域侦测, 离开区域侦测为深度学习算法, 支持联动声光预警</p> <p>人数统计模式: a) 人员统计: 支持实时报警, 人数变化报警和拥堵等级变化报警, 并支持人数异常和停留时间异常报警, b) 异常行为识别: 支持离岗检测, 以及在离岗检测报警, c) 区域关注度: 支持区域人数检测、停留时长检测、实时数据上传, 并支持区域人数分析和队列状态分析展示</p> <p>热度图: 支持设备上报和平台查询方式获取信息,并支持上报伪彩图背景大图</p> <p>鳞镜补光: 采用隐藏式灯珠设计, 通过鳞甲密布排列形成的镜面反射出光, 见光不见灯。增加发光面积, 降低聚光效果, 补光柔和均匀</p> <p>支持电量检测: 支持设备功耗检测, 支持设备功耗报表展示, 报表类型支持日报表和周报表(默认日报表, 单位瓦时 (W · h))</p> <p>Smart 录像: 支持断网续传功能保证录像不丢失,配合 Smart NVR/SD 卡实现事件录像的智能后检索、分析和浓缩播放, Smart 编码: 支持低码率、低延时、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SVC 自适应编码技术,支持 Smart265 编码</p> <p>设备内置电动变焦镜头, 操作便易, 变焦过程平稳</p>	40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设备内置 2 个麦克风，内置 1 个扬声器</p> <p>支持标准的 512 GB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存储，支持 10 M/100 M 自适应网口</p> <p>最高分辨率可达 400 万像素，并在此分辨率下可输出 60 fps 实时图像，图像更流畅，支持透雾、电子防抖，支持宽动态 120 dB</p> <p>音频：2 路输入，1 路输出；报警：3 路输入，2 路输出</p> <p>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GB/T28181-2016，OTAP，ISUP5.0，视图库</p> <p>支持三码流技术，支持同时 20 路取流</p> <p>支持三级用户权限管理，支持授权的用户和密码，支持 IP 地址过滤</p> <p>防护等级：IP67</p> <p>宽动态：120 dB</p> <p>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Light</p> <p>黑白：0.0001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p> <p>传感器类型：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p> <p>焦距&amp;视场角：2.7~13.5 mm：水平视场角：107.3°~39.8°，垂直视场角：55.9°~22.3°，对角视场角：129.9°~45.7°</p> <p>补光灯类型：鳞镜补光，默认红外 850 nm，可切换至暖白光，4 颗灯珠</p> <p>补光距离：红外普通监控：50 m，人脸抓拍/识别：7 m；白光普通监控：30 m，人脸抓拍/识别：5 m</p> <p>防补光过曝：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p> <p>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p> <p>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p> <p>网络：支持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SD 卡扩展：内置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插槽，最大支持 512 GB</p> <p>复位：支持</p> <p>音频 2 路输入 (Line in)，1 路输出 (Line out)，2 个内置麦克风，1 个内置扬声器</p> <p>报警：3 路输入，2 路输出（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 30 mA）</p> <p>RS-485：1 路 RS-485 接口，采用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 HIKVISION，PELCO-P 和 PELCO-D 协议</p>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接口类型: 外甩线</p> <p>电源输出: DC12 V, 100 mA</p> <p>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 RESET 按键, 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p> <p>电流及功耗: DC: 12 V, 1.13 A, 最大功耗: 13.5 W</p> <p>PoE: IEEE 802.3at, Class 4, 最大功耗: 15.7 W</p> <p>供电方式: DC: 12 V ± 20%, 支持防反接保护</p> <p>PoE: 802.3at, Type 2, Class 4</p> <p>电源接口类型: 3 芯接口</p> <p>启动和工作温湿度: -30 ° C~60 ° C,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p> <p>#样机采用鳞镜式补光灯, 灯杯为半弧形网格鳞片状, 其中 2 颗近光灯、2 颗远光灯 (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内置 4 颗混合补光灯, 每颗由红外和白光灯组成。 (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4	枪型摄像机支架	壁装支架	40	台
5	防油污摄像机	<p>最高分辨率可达 1920×1080 @ 30 fps, 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p> <p>支持低码率、低延时、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SVC 自适应编码技术, 支持 smart265 编码</p> <p>码流平滑设置, 适应不同场景下对图像质量、流畅性的不同要求</p> <p>支持 GBK 字库, 支持更多汉字及生僻字叠加</p> <p>支持 OSD 颜色自选</p> <p>高效阵列红外灯, 使用寿命长, 照射距离 10 到 30 米</p> <p>ICR 红外滤片式自动切换, 实现真正的日夜监控</p> <p>支持日夜两套参数独立配置</p> <p>支持 PoE 供电功能 (选配)</p> <p>防油污设计, 镜头护盖可拆卸 (K)</p> <p>支持 3D 数字降噪, 支持 120dB 超宽动态</p> <p>支持三码流, 支持手机的监控</p> <p>支持走廊模式, 背光补偿, 自动电子快门功能, 适应不同监控环境</p> <p>功能齐全: 心跳, 镜像等</p> <p>支持多种智能报警</p> <p>#支持动火离人功能检查, 可实时检测设定区域内是否有明火。当检测到场景中存在火焰且无人值守时, 可触发报警。(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支持实时检测指定区域内的老鼠的数量, 并触发报警。(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10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设备视窗面整体结构面平整, 凹凸不超过 0.5mm。 (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6	防油污摄像机支架	原装壁架	10	只
7	周界摄像机 (核心产品)	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彩色: 0.005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最高分辨率可达 2560 × 1440 @25 fps, 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4 mm, 水平视场角: 78.8°, 垂直视场角: 40.5°, 对角视场角: 93.9°; 6 mm, 水平视场角: 49.1°, 垂直视场角: 26.3°, 对角视场角: 57.2°; 智能侦测: 支持越界侦测, 区域入侵侦测; 支持萤石平台接入; 支持背光补偿, 强光抑制, 3D 数字降噪, 110 dB 宽动态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支持 1 路报警输入, 1 路报警输出 (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 30 mA); 支持 1 路音频输入, 1 路音频输出; 供电: DC: 12 V ± 25%, 支持防反接保护; PoE: 802.3af, Class 3; 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 使用寿命长, 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30 m; 符合 IP67 防尘防水设计, 可靠性高; #设备内置容量为 8GB 的 eMMC 芯片, 存储大模型算法及数据。(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摄像机采用鳞镜式补光灯, 补光灯开启后, 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 补光亮度均匀, 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设备内置大模型算法芯片, 运用大模型算法检测并分类识别目标 (人员、机动车、动物)。(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24	台
8	周界摄像机支架	壁装支架/白/铝合金	24	只
9	防爆红外摄像机	<b>【Smart 功能】</b> Smart 侦测: 10 项行为分析, 4 项异常侦测 Smart 录像: 支持断网续传功能保证录像不丢失 Smart 编码: 支持低码率、低延时、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 支持 Smart265 编码, 可根据场景情况自适应调整码率分配, 有效节省存储成本 <b>【图像相关】</b>	1	台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支持旋转模式，增加纵向狭长环境下监控区域 最高分辨率可达 2560 × 1440 @25 fps 支持 H.265/H.264/MJPEG 视频压缩算法，支持多级 别视频质量配置、编码复杂度设置 支持 120 dB 宽动态，适合逆光环境监控</p> <p><b>【红外相关】</b> 采用高效红外灯，使用寿命长，照射距离可达 50 m 支持 Smart IR，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支持 ICR 红外滤片式自动切换，实现真正的日夜监 控</p> <p><b>【系统功能】</b> 防爆标志: Ex db IIC T6 Gb/Ex tb IIIC T80°C Db 支持 IP68 防护等级 支持 GBK 字库，支持更多汉字及生僻字叠加，支持 OSD 颜色自选 不锈钢 304 或 316L 材质，适合各种复杂环境使用 支持 PoE 供电功能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 GB28181, Ehome 协议接入，支持萤石平台接入</p> <p><b>【接口功能】</b> 支持标准的 256 GB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存储 支持 10 M/100 M 自适应网口 支持 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p> <p><b>【安全服务】</b> 支持三级用户权限管理，支持授权的用户和密码， 支持 IP 地址过滤， 支持用户登录锁定机制 支持 HTTPS 安全认证，支持创建证书 初始设备开机修改密码，保障密码安全</p> <p>传感器类型: 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 Lux @ (F1.2, AGC ON), 0.0125 Lux @ (F1.9, AGC ON) 黑白: 0.002 Lux @ (F1.2, AGC ON), 0.005 Lux @ (F1.9, AGC ON), 0 Lux with IR 宽动态: 120dB 焦距&amp;视场角: 2.8~12 mm @F1.9, 水平视场角: 71° ~30.8°, 垂直视场角: 39° ~17.4°, 对角视场角: 81° ~34.9° 补光灯类型: 红外灯</p>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补光距离: 最远可达 50 m 波长范围: 850nm 最大图像尺寸: 2560 × 1440 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MJPEG 报警: 1 路输入, 1 路输出 (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24 V, 1 A 或 AC110 V, 500 mA) 音频: 1 路输入, 1 路输出, 外部接口 网络: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启动和工作温湿度: -30 °C~60 °C,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 供电方式: AC: 100 V~240 V, 支持 PoE 供电 电流及功耗: AC: 100 V~240 V, 0.2 A, 50/60 Hz, 最大功耗: 12 W PoE: 802.3af, 36V~57 V, 0.3~0.2 A, 最大功耗: 12 W 电源接口类型: 三芯接口		
10	DC12V/25W 电源适配器 (裸线, 国内版)	DC12V/25W 电源适配器	1	个
11	防爆控制箱	防护等级: IP68 防爆标志: Ex db II C T6 Gb/Ex tb III C T80°C Db 出线孔: 4 个 (G3/4 螺纹) 体积小, 安装维护方便 内部尺寸: Φ 100*65mm 外壳材质: 不锈钢 304 产品尺寸: 227 x 227 x 84mm 设备重量: 3 kg 存储温湿度: -40 °C~60 °C, 湿度小于 90% (无凝结) 启动和工作温湿度: -40 °C~60 °C, 湿度小于 90% (无凝结) 防护: IP68 防爆标志: Ex db II C T6 Gb/Ex tb III C T80°C Db	1	个
12	防爆挠性软管	DS-1677ZJ-XS-1.0 (C) 主要材料为编织线、碳钢和 NBR 适用于防爆场景中的线缆保护 产品尺寸: Φ 27.6 mm × 1000 mm 螺纹规格: G-3/4 启动和工作温湿度: -40 °C ~ 80 °C,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	1	根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防护: IP68 防爆标志: Ex eb II C Gb/Ex tb IIIC Db		
13	防爆筒机壁装支架	防爆筒机配套壁装支架	1	个
14	监控设备箱	380*600*210mm, 包含安装、辅材等费用	2	个

### 三、网络设备

1	10 口交换机	1、交换容量≥500Gbps; 2、包转发率≥50Mpps; 3、端口要求: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8 个, 10GE SFP+端口≥4 个; 4、二层功能: 支持 IEEE 802.1d(STP)、802.1w(RSTP)、802.1s(MSTP); 支持 4K 个 VLAN, 支持 Guest VLAN、Voice VLAN; 5、IP 路由: 支持 RIP、RIPng、OSPF、OSPFv3 等路由协议; 6、组播: 支持 IGMP Snooping V1, V2, V3; 7、管理运维: 支持 SNMP V1/V2/V3;	3	台
2	24 口 POE 接入交换机	1、交换容量≥520Gbps, 包转发率≥126Mpps; 2、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24 个, 千兆 SFP 端口≥4 个; 3、为了提高设备散热的可靠性, 支持双风扇; 4、支持快速 PoE 供电, 支持交换机热启动时前端 AP 不断电; 5、支持 IGMP v1/v2/v3、PIM-SM、PIM-DM、PIM-SSM; 6、支持 IPv4 路由表≥4K, 支持 IPv6 路由表≥1K; 7、支持 VRRP、BFD, 支持 IPv6、支持 IPv4/IPv6 双栈;	6	台
3	光模块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 10km, LC)	18	台

### 综合布线系统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非屏蔽六类双绞线	10240	米
2	配线架	六类 24 口配线架	9	台
3	六类信息模块配线架用	六类网络模块	134	个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5	19"线路管理器	国标机柜理线器	15	台
6	管理区跳线 2 米	非屏蔽六类成品双绞线, 2 米	134	根
7	金属管	JD25	4020	米
8	软管	软管、锁头等	670	米
9	线缆标签	标签, 色带等	268	个
10	室内 12 芯单模光缆	规格: 室内单模 12 芯光缆	400	米
11	室外 8 芯单模光缆	规格: 室外单模 8 芯光缆	260	米
12	12 口光纤配线单元	12 口光纤单元箱体	4	台
13	8 口光纤配线单元	8 口光纤单元箱体	2	台
14	尾纤	SC 尾纤	128	对
15	光纤耦合器	光纤耦合器	128	个
16	单模光纤跳线	单模模双芯光纤跳线	128	根

### 操场音视频系统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b>一、扩声设备</b>				
1	线阵全频音箱	1. 类型: 二分频线性阵列全频音箱 2. 功率: 700W 3. 峰值功率: 2800W 4. 标称阻抗: 8 Ω 5. 频率范围: 60Hz-20KHz 6. 灵敏度: 104dB (1M/1W ) 7. 最大声压级(额定/峰值): 132dB/138dB 8. 低频扬声器: 10" x 2 9. 高频扬声器: 75mm (3") 压缩驱动器×1 10. 水平覆盖角(-6dB): 110° 11. 垂直覆盖角(-6dB): 10°	8	只
2	专业全频功放	1. 双通道大功率专业数字功放; 2. 功放有直流、短路、过载、过热保护; 3. 采用可变震荡调制技术、多重反馈调控技术以及创新的输出功率控制技术, 拥有超过 95% 超高效率和出色的	4	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稳定性;</p> <p>4. 支持灵敏度 1V/2V 可选择切换, XLR 平衡式输入/XLR 平衡式 LINK 输出; SPEAKON 音响插座输出;</p> <p>5. 具备信号、功率、温度压限功能;</p> <p>6. MONO /STEREO/BRIDGE 三种模式可选择切换;</p> <p>7. 带温控风机, 开机即转, 随着温度长高风扇加速, 大概 60 度时全速;</p> <p>8. 面板有信号 (绿)、削顶 (橙)、保护指示灯 (红)、电源指示灯 (蓝);</p> <p>9. 常规带载 8 欧, 4 欧, 最低 2 欧。</p> <p>技术参数</p> <p>1. 输出功率 (1KHz/THD≤1%):</p> <p>1) 连续功率: 立体声 <math>8\Omega \times 2</math>: 2*1200W; 立体声 <math>4\Omega \times 2</math>: 2*1900W; 立体声 <math>2\Omega \times 2</math>: 2*3200W; 桥接 <math>16\Omega</math>: 2400W; 桥接 <math>8\Omega</math>: 3800W; 桥接 <math>4\Omega</math>: 6400W</p> <p>2) 最大功率*: 立体声 <math>8\Omega \times 2</math>: 2*2000W; 立体声 <math>4\Omega \times 2</math>: 2*3400W; 立体声 <math>2\Omega \times 2</math>: 2*4800W; 桥接 <math>16\Omega</math>: 4000W; 桥接 <math>8\Omega</math>: 6800W; 桥接 <math>4\Omega</math>: 11600W</p> <p>2. 连接座: XLR 接口</p> <p>3. 电压增益 (@1KHz): 41dB</p> <p>4. 输入灵敏度: 2. 2dBu(1V)、8. 2dBu(2V)、</p> <p>5. 输入阻抗: 10K <math>\Omega</math> 非平衡、20K <math>\Omega</math> 平衡</p> <p>6. 频率响应(@1W 功率下): 20Hz-20KHz/±1dB</p> <p>7. THD+N(@1/8 功率下): ≤0. 01%</p> <p>8. 信噪比 (A 计权): ≥105dB</p> <p>9. 阻尼系数 (@ 1KHz): ≥200@ 8 ohms</p> <p>10. 分离度 (@1KHz): ≥85dB</p> <p>11. 保护方式: 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短路保护</p> <p>12. 指示灯: 电源 、保护、信号、失真</p> <p>13. 冷却方式: 风扇冷却</p> <p>14. 供电: ~ 220 50Hz</p> <p>15. 最大功耗: 3000W</p>		
3	线阵低音音箱	<p>1. 类型: 低频音箱</p> <p>2. 功率: 800W</p> <p>3. 峰值功率: 3200W</p> <p>4. 标称阻抗: 8 <math>\Omega</math></p> <p>5. 频率范围: 40Hz-400Hz</p> <p>6. 灵敏度: 101dB (1M/1W)</p> <p>7. 最大声压级 (额定/峰值): 130dB/136dB</p> <p>8. 低频扬声器: 18" x 1</p>	2	只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4	专业低音功放	<p>1. 双通道大功率专业数字功放；  2. 功放有直流、短路、过载、过热保护；  3. 采用可变震荡调制技术、多重反馈调控技术以及创新的输出功率控制技术，拥有超过 95% 超高效率和出色的稳定性；  4. 支持灵敏度 1V/2V 可选择切换，XLR 平衡式输入/XLR 平衡式 LINK 输出； SPEAKON 音响插座输出；  5. 具备信号、功率、温度压限功能；  6. MONO /STEREO/BRIDGE 三种模式可选择切换；  7. 带温控风机，开机即转，随着温度长高风扇加速，大概 60 度时全速；  8. 面板有信号（绿）、削顶（橙）、保护指示灯（红）、电源指示灯（蓝）；  9. 常规带载 8 欧，4 欧，最低 2 欧。</p> <p><b>技术参数</b></p> <p>1. 输出功率 (1KHz/THD≤1%):  1) 连续功率：立体声 <math>8\Omega \times 2</math>: 2*1200W; 立体声 <math>4\Omega \times 2</math>: 2*1900W; 立体声 <math>2\Omega \times 2</math>: 2*3200W; 桥接 <math>16\Omega</math>: 2400W; 桥接 <math>8\Omega</math>: 3800W; 桥接 <math>4\Omega</math>: 6400W  2) 最大功率*: 立体声 <math>8\Omega \times 2</math>: 2*2000W; 立体声 <math>4\Omega \times 2</math>: 2*3400W; 立体声 <math>2\Omega \times 2</math>: 2*4800W; 桥接 <math>16\Omega</math>: 4000W; 桥接 <math>8\Omega</math>: 6800W; 桥接 <math>4\Omega</math>: 11600W</p> <p>2. 连接座: XLR 接口</p> <p>3. 电压增益 (@1KHz): 41dB</p> <p>4. 输入灵敏度: 2. 2dBu(1V)、8. 2dBu(2V)、</p> <p>5. 输入阻抗: 10K <math>\Omega</math> 非平衡、20K <math>\Omega</math> 平衡</p> <p>6. 频率响应(@1W 功率下): 20Hz-20KHz/±1dB</p> <p>7. THD+N(@1/8 功率下): ≤0.01%</p> <p>8. 信噪比 (A 计权): ≥105dB</p> <p>9. 阻尼系数 (@ 1KHz): ≥200@ 8 ohms</p> <p>10. 分离度 (@1KHz): ≥85dB</p> <p>11. 保护方式: 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短路保护</p> <p>12. 指示灯: 电源、保护、信号、失真</p> <p>13. 冷却方式: 风扇冷却</p> <p>14. 供电: ~ 220 50Hz</p> <p>15. 最大功耗: 3000W</p>	1	台
5	线阵全频音箱支架	包含: 田字架 1 个, U 型扣 4 个, 连接杆 4 条。	2	套
6	线阵低音音箱支架	1. 标配长度 10 米, 承重 2 吨; 外观尺寸 300*260*300mm 2. 净重: 33kg	2	套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3. 毛重: 35kg 4. 承重: 2000kg 5. 包含: 葫芦架 1 套。		
7	专业音箱	<p>1. 采用 1 只中低音喇叭单元和 1 只环形聚乙烯振膜压缩高音单元；  2. 箱体采用 15mm 夹板制作，质量轻，耐磨喷漆处理，外置刚硬六角铁网，内贴防尘网棉；  3. 精确设计的分频器优化人声部分的中频表现力；  4. 箱体多边型结构，可根据场地需求，调整返听角度。  5. 具有防水功能。</p> <p><b>适用范围</b>  与专业功放、前级效果处理器配套使用，适用于剧场，大型会议厅及多功能厅等场所的返听音箱使用。</p> <p><b>技术参数</b></p> <p>1. 阻抗:8Ω  2. 频响:50Hz-20KHz  3. 额定功率:400W  4. 峰值功率:1600W  5. 灵敏度:99dB/W/M  6. 最大声压级（额定/峰值）:125dB/131dB  7. 覆盖角度: (H) 80° (V) 60°  8. 高音:1.7"压缩高音单元×1  9. 低音:12"低音×1  10. 防护等级:IP55</p>	2	只
8	专业功放	<p>1. 功放具有直流、短路、过载、过热保护。  2. 面板有信号（绿）、削顶（橙）、保护指示灯（红）、电源指示灯（蓝）。  3. 支持 XLR 平衡式输入；SPEAKON 音响插座输出。  4. 具备信号、功率、温度等压限功能。  5. 支持 MONO /STEREO/BRIDGE 三种模式，可选择切换。  6. 灵敏度支持 1V/2V，可选择切换。  7. 带温控风机，开机即转，随着温度长高风扇加速，60 摄氏度左右时全速。  8. 超强负载能力：支持 8 欧，4 欧，最低 2 欧。</p> <p><b>技术参数：</b></p> <p>1. 输出功率* (1KHz/THD≤1%): 立体声 8Ω: 2*700W；立体声 4Ω: 2*1200W；立体声 2Ω: 2*1800W；桥接 16Ω: 1400W；桥接 8Ω: 2400W；桥接 4Ω: 3600W；  2. 连接座: XLR 接口</p>	1	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3. 电压增益 (@1KHz): 37. 5dB 4. 输入灵敏度: 2. 2dBu(1V)、8. 2dBu(2V)、 5. 输入阻抗: 10K Ω 非平衡、20K Ω 平衡 6. 频率响应(@1W 功率下): 20Hz-20KHz/±1dB 7. THD+N(@1/8 功率下): ≤0. 01% 8. 信噪比 (A 计权): ≥102dB 9. 阻尼系数 (@ 1KHz): ≥200@ 8 ohms 10. 分离度 (@1KHz): ≥85dB 11. 保护方式: 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短路保护 12. 指示灯: 电源 、保护、信号、失真 13. 冷却方式: 风扇冷却 14. 供电: ~ 220 50Hz 15. 最大功耗: 1800W		
9	数字调音台	1. 7 英寸高清触摸屏, 分辨率达 1024×600; 友好的软件界面、清晰度导航设计; 数字编码器以及专用按键构成的操作面板, 能够快速的、方便的进行所有设置。 2. 20 路输入: 12 路话筒模拟输入; 2 组立体声输入 (4 个输入); 2 路 S/PDIF 数字输入; 2 路 USB 立体声播放, 3. 12 路输出: 2 路 MAINLR 母线输出; 4 路 AUX 辅助输出; 2 路 MONITORLR 监听输出; 2 路 AES/EBU 输出; 2 路 S/PDIF 数字输出; 4. 内置 USB 录音、播放功能, 支持 APE\MP3\FLAC\WAV 无损音频格式; USB 声卡支持多轨录音及播放; 5. 8 个 DCA 编组、8 个静音编组, 输入输出、效果器通道均可编入; 6. 每路输入通道具有 6 段参量均衡器、压缩器、噪声门、极性、延时器; 7. 每路输出通道具有 8 段参量均衡器、31 段图示均衡器、高低通滤波器、压限器、延时器; 8. 输入内置自适应陷波反馈抑制算法、自动混音; 9. 延时、合唱、混响、变调等多种效果器类型; 10. 支持 255 组场景预设, 可导入 USB 存储, 便于备份调用; 11. 内置: 正弦波、白/粉噪声信号发生器; 12. 独特的 Link 连接功能, 可进行相邻通道绑定设置; 防碰、误操作面板锁; 13. 通道名自定义。 14. 支持 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 等操作系统全功能控制软件。 技术参数:	1	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1. 输入: 12 路话筒模拟输入; 2 组立体声输入 (4 个输入); 2 路 S/PDIF 数字输入; 2 路 USB 立体声播放;</p> <p>2. 输出: 12 路输出: 2 路 MAINLR 母线输出; 4 路 AUX 辅助输出; 2 路 MONITORLR 监听输出; 2 路 AES/EBU 输出; 2 路 S/PDIF 数字输出;</p> <p>3. 总谐波失真&amp;噪声: &lt;0.003% @ 4dBu A+权</p> <p>4. 采样率: 48K</p> <p>5. 信噪比: -92dBu A+权</p> <p>6. 屏幕: 7 英寸高清触摸屏, 1024×600 分辨率</p> <p>7. 频率响应 (20~20KHz) : 20HZ ~ 20K Hz, +0.1dB ~ -0.3dB</p> <p>8. 量化位数: 24bit</p> <p>9. 最大电平(输入): +22dBu, 平衡</p> <p>10. 最大电平(输出): +22dBu, 平衡</p> <p>11. 幻象供电: 48V</p> <p>12. 模/数动态范围: 110dB</p> <p>13. 数/模动态范围: 110dB</p> <p>14. 输入到输出动态范围: 108dB</p> <p>15. 输入阻抗(平衡式): 2.4K Ω</p> <p>16. 输出阻抗(平衡式): 100 Ω</p> <p>17. 通道隔离度@1KHz: 70dB@1kHz</p> <p>18. 工作温度: 0°C~55°C</p> <p>19. 工作电源: 220V/50Hz</p> <p>20. 电源功耗: 35W</p> <p>#每个输出通道具有≥8 段参数均衡、高低通、压缩、反相、延时器。(提供功能界面截图佐证)</p>		
10	音频处理器	<p>1. 输入: 12 路平衡式话筒/线路, 采用裸线接口端子, 平衡接法。</p> <p>2. 输出: 12 路平衡式线路输出, 采用裸线接口端子, 平衡接法。</p> <p>3. 提供 24bit/48kHz 卓越的高品质声音。</p> <p>4. 全功能矩阵混音, 支持用户灵活、简单的信号路由操作, 路由路径和电平大小可在任何一个按钮上完成。</p> <p>5. 面板具有 2.19 英寸液晶显示屏, 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矩阵混音状态。</p> <p>6. 面板具备 USB 接口。</p> <p>7. 配置双向 RS-232 接口, 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p> <p>8. 配置 RS-485 接口, 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p> <p>9. 配置 8 通道可编程 GPIO 控制接口 (可自定义输入输出)。</p> <p>10. 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p> <p>11. 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p>	1	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12. Ethernet 多用途数据传输及控制端口, 可以支持实时管理单台及多台设备。</p> <p>13. 支持通过浏览器访问设备, 下载自带管理控制软件; 软件界面直观、图形化, 可工作在 XP/Windows7、8、10 等系统环境下。</p> <p>14. 支持通过 ipad 或 iPhone 或安卓手机 APP 软件进行操作控制。</p> <p>15. 支持场景预设功能, 最大支持 100 组场景。</p> <p><b>技术参数:</b></p> <p>1. 输入通道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 段参量均衡、AM 自动混音功能、AFC 自适应反馈消除、AEC 回声消除、ANC 噪声消除</p> <p>2. 输出通道: 31 段图示均衡器、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p> <p>3. 采样率: 48K</p> <p>4. 幻象供电: DC 48V</p> <p>5. 频率响应: 20Hz-20kHz</p> <p>6. 总谐波失真+噪声: ≤0.003%, 4dBu</p> <p>7. 数/模动态范围(A-计权): 114dB</p> <p>8. 模/数动态范围(A-计权): 120dB</p> <p>9. 输入阻抗(平衡式): 20K Ω</p> <p>10. 最大输出阻抗(平衡式): 100 Ω</p> <p>11. 通道隔离度: 1kHz, 104dB</p> <p>12. 输入共模抑制: 70dB @80 Hz</p> <p>13. 最大输出电平: +18dBu, 平衡</p> <p>14. 最大输入电平: +18dBu, 平衡</p> <p>15. 工作温度: 0°C-40°C</p> <p>16. 工作电源: AC110V-220V, 50Hz/60Hz</p> <p>17. 电源功耗: &lt;40W</p>		
11	电源管理器 (20KW)	<p>1. 后面板具有 12 路新国标电源插座, 其中有 6 路 10A 的、6 路 16A 的插座规格, 总输出不超过 100A; 每通道独立高性能, 采用 RFI/EMI 电源滤波器, 可提供干净而稳定的电源。</p> <p>2. 前面板具有 2 路常开状态 10A 电源插座。</p> <p>3. 采用 3 芯单相的电源接线接口。</p> <p>4. 具备有数字电压指示功能, 可实时的指示电网电压。</p> <p>5. 支持密码锁定功能, 更好的保护现场安装和演出, 避免误触碰。</p> <p>6. 具有通道延时编辑功能功能, 可以自定义修改通道间的延时时间。</p> <p>7. 集成 RS485 远程控制功能, 支持通过 USB、RS485、RS232、</p>	1	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WIFI (可选)、远程互联网控制(可选)等多样控制方式，</p> <p>8. 支持定时开关机任务的功能，定时时长最长可设置达12个月的定时开关机功能；设备采用32位ARM处理器控制，使时间更精确性能更稳定。</p> <p>9. 支持通过LINK IN与LINK OUT网口实现多台（同款电源时序器级联，支持通过前面板按键设置设备地址码。</p> <p>10. 具有欠压/超压检测报警功能。</p> <p>11. LCD直观操作界面，快速准确的显示用户对设备的操作状态和操作结果。</p> <p>12. 拥有一个USB的灯座，如果开关开着的话插入USB灯即可照明，方便光线弱的情况下操作。</p> <p>13. 红外学习/发身控制功能，外接红外发射棒，可以在通道开启或关闭时控制投影机开机或关机。</p> <p>14. 支持通过硬件紧急开关关闭某一路输出通道的电源。</p> <p><b>技术参数</b></p> <p>1. 工作电压：单相 220V</p> <p>2. 工作频率：50Hz/60Hz (±5%)</p> <p>3. 电源输入：连接单相3芯连接座，3芯100A缆线输入</p> <p>4. 电源控制：单相2芯100A空气开关，支持限流和短路保护</p> <p>5. 电压显示：LCD显示</p> <p>6. 控制接口：TCP、IP、WIFI、RS485、RS232、外部（远程）控制</p> <p>7. 时序通道：12路独立控制的时序通道(6个10A插座6个16A插座)</p> <p>8. 输出电流：1-6通道，最大电流10A。7-12通道，最大电流16A</p> <p>9. 电源输出：总输出不超过100A</p> <p>10. 时序时间：1-999秒，可自行设置更改</p> <p>11. 时序开关：PC软件锁定，可关闭</p> <p>12. 接地电阻：<math>\leq 100\Omega</math></p> <p>13. 电源滤波器：12路每路有单独的电源滤波器</p> <p>#14. 具有≥12路电源插座，支持≥6路10A的、≥6路16A的插座规格。（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p> <p>#15. 具有通道延时编辑功能，可以自定义修改通道间的延时时间。集成RS485远程控制功能，支持通过USB、RS485、RS232多样控制方式。（提供设备接口图与功能截图佐证）</p>		
12	电源管理器（6KW）	1. 设备采用标准2U机箱设计。 2. 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	1	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3. 远程控制 (上电+24V 直流信号) 8 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处于 off 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 CH1 和 CH2 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p> <p>4. 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 ALARM (报警) 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 ALARM (报警) 功能。</p> <p>5. 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 3500W, 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达 6000W。</p> <p>6. 输入连接器: 大功率线码式电源连接器。</p> <p>7. 输出连接器: 2 个 16A, 2 个 16A 接线端子和 4 个 10A 电源插座。</p> <p>8. USB 输出接口, 可以接 LED 灯。</p> <p><b>技术参数</b></p> <p>1. 额定输出电压 : AC ~220V 50Hz</p> <p>2. 额定输出电流 : 30A</p> <p>3. 可控制电源 : 8 路</p> <p>4. 每路动作延时时间 : 1 秒</p> <p>5. 供电电源 : VAC, 220V 50/60Hz, 30A</p> <p>6. 单路额定输出电源: 2 个 16A, 2 个 16A 接线端子, 4 个 10A</p>		
13	有源音箱	<p>1. 支持 1 路话筒、1 路立体声线路输入、1 路立体声线路输出。</p> <p>2. 输出过载、过压、短路保护。</p> <p>3. 带默音功能, 话筒优先于线路输入。</p> <p>4. 1 个麦克风音量调节, 1 个线路输入音量调节, 2 个高低音调节。</p> <p>5. 内置 HIFI 高保真高档扬声器, 内置电子分频器, 高低音独立功放驱动。</p> <p>6. 带 100V 广播输入接口, 优先于本地广播。</p> <p>#7. 支持<math>\geq 1</math> 路话筒和<math>\geq 1</math> 路立体声线路输入接口、<math>\geq 1</math> 路立体声线路输出接口, 带默音功能, 话筒优先于线路输入。具有<math>\geq 1</math> 个麦克风音量调节, <math>\geq 1</math> 个线路输入音量调节, <math>\geq 2</math> 个高低音调节。(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p> <p>#8. 支持<math>\geq 100V</math> 广播输入接口。(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p> <p><b>技术参数</b></p> <p>1. 额定输出功率: <math>2 \times 25W</math>(含主箱和副箱)</p> <p>2. 输出阻抗: <math>4-8 \Omega</math></p> <p>3. 输入灵敏度: AUX IN : <math>350\text{mV} \pm 20\text{mV}/10\text{k}\Omega</math>; MIC : <math>5\text{mV} \pm 0.5\text{mV}</math></p> <p>4. 信噪比: <math>\geq 70\text{dB}</math></p>	1	套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5. 频率响应: 40Hz~20KHz ( $\leq \pm 3$ dB) 6. 线路输出: 1V 7. 音量调节: 1个 MIC 音量, 1个 AUX 音量 8. 谐波失真: $\leq 1\%$ 9. 工作温度: 5°C~40°C 10. 工作湿度: 20%~80% 相对湿度, 无结露 11. 电源功耗: $\leq 60$ W 12. 供电电压: ~ 220V 50Hz		
14	音频隔离器	1. 低底噪、无 50Hz 交流“嗡”声、无高频“嗞啦”干扰，高层次 CD 音质。 2. 点对点平衡传输音频，可以选择前面板 2 个接口中的任意一个 COMBO 接口输入，从后面板对应 COMBO 接口输出。 3. 即插即用，支持热插拔，无需电源，无需任何操作系统限制，无需软件设置和维护。 4. 隔离滤波音频传输最远传输信号 450—600 米。 5. 具有人性化设计，体型小巧，重量轻，对安装环境要求小。 6. 内置瞬态、浪涌抑制、抗静电保护电路。 7. 具有防水特性，全天候工作，性能稳定可靠。  技术参数： 1. 输入: 2 路 XLR 输入 2. 输出: 2 路 XLR 输出 3. 输入输出隔离绝缘耐压: 300Vp-p 以上 4. 多通道隔离静噪器特性: 备插损 $< 0.5$ dB 回损: $> 18$ dB 5. Max(输入—输出、输入电平: 0.5Vp-p (Min)~1Vp-p ~ 3Vp-p (Max)) 6. 频率响应: 20Hz—20kHz ( $\pm < 0.2$ db ref 1kHz) 7. 共模抑制: $> 68$ dB@1kHz 8. 立体声通道隔离度: 62dB 9. 输入/输出阻抗: 600 Ω 10. 额定损耗: $< 0.5$ db (ref 1kHz 1V rms) 11. 绝缘电阻: DC1000V 100M Ω 12. 隔离电压: AC 50Hz~60Hz 0V—1500V 13. 最大输入电平: +6dBu 14. 工作温度: 10° ~ 55° C	1	个
15	无线话筒	1. 采用独有数字 U 段传输技术, pi/4-DQPSK 调制方式，抗干扰能力强，误码率低，传输稳定。 2. 系统包括有一台接收主机+双手持发射机，发射机采用符合人体工学设计，外形圆润贴合手部曲线，握感舒适。 3. 接收机面板精湛工艺制作，大气美观；话筒采用高还	3	套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原动圈咪芯，专业音腔设计，音质呈现自然原声。</p> <p>4. 具有音频加密功能，开启后发射机与接收机通过独特的 ID 码导频加密技术，达到设备不串频的效果。</p> <p>5. 具有自动频率扫描功能，可快速地给发射机找到清晰的频率，操作简单。</p> <p>6. 具有通过红外扫描和同步，将发射机与接收机轻松配对。</p> <p>7. 支持混响调节功能，具备比例调节、延时调节和电平调节等多种调节方式，可提供 25 个档位进行调节。</p> <p>8. 接收机具有均衡器调节高、中、低音功能，可以改变音频的频谱平衡、强调特定频段以及解决音频问题，从而实现更好音频效果和更优质的听感体验。</p> <p>9. 接收机具有两路平衡输出、一路非平衡混音输出，满足用户不同需求。</p> <p>10. 接收机采用 2.2 英寸 TFT-LCD 显示屏，用户可通过显示屏查看设备射频信号强度、音频信号强度、麦克风开启状态、手持麦克风电池电量情况、当前频率数值、音量大小、语言切换选项等，可轻松获取设备当前信息。</p> <p>11. 发射机采用 0.96 英寸 OLED 屏，用户可通过显示屏查看设备发射功率强度、音频加密状态、电池电量、频率数值、智能静音状态、静音标志。</p> <p>12. 具有自动静音功能，麦克风跌落、抛掷时，毫秒级响应自动静音，避免冲击声。</p> <p>13. 发射机具有长时间自动关机功能，设备自动检测工作状态（使用状态、静置状态），静置 5 秒后发射机自动静音、静置 8 分钟后发射机自动关机。</p> <p>14. 具有一键静音按键，麦克风支持双击静音且可以通过接收机取消麦克风静音功能。</p> <p>15. 采用低功耗设计，最大可连续发言时长超 10 小时。</p> <p>16. 发射机电量过低时接收机显示屏会进行低电提醒。</p> <p>17. 发射机功率档位支持 7 档可调节。</p> <p>18. 接收机采用 TFT-LCD 显示屏，具有开机启动、频率扫描全程动态画面展示，为用户提供直观清晰的操作界面。</p> <p><b>技术参数</b></p> <p><b>系统指标</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频率范围：470-510MHz、540MHz-590MHz、640MHz-690MHz、807MHz-830MHz</li> <li>调制方式：pi/4-DQPSK</li> <li>频率响应：20Hz~20kHz（±3dB）</li> <li>信噪比：≥105dB (XLR)</li> <li>THD+N：&lt;0.1%</li> <li>工作距离：约 80m</li> </ol>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接收机指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显示屏: TFT-LCD 屏</li> <li>显示屏分辨率: 240×3RGB×320</li> <li>失真度: &lt;0.05%</li> <li>天线接口: BNC/50 Ω</li> <li>接收灵敏度: &lt;-95dBm</li> <li>最大输出: 平衡输出 500mV, 非平衡输出 1000mV</li> <li>电源: DC 12V/1A</li> <li>工作电流: ≤320mA</li> <li>体积(L×W×H): 443×212×44mm</li> <li>重量: 2.225kg</li> </ol> <p>发射机指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显示屏: OLED 屏</li> <li>显示屏分辨率: 128×64</li> <li>音头: 动圈式麦克风 (双手持话筒)</li> <li>输出功率: ≥10dBm</li> <li>工作电流: ≤200mA</li> <li>电池: 2×1.5V (AA)</li> <li>电池使用时长: &gt;10H</li> </ol>		
16	话筒天线	<p>1. 此天线也叫指向性天线, 在有源的状态下, 天线在直线距离可接收约 150-200 米的信号。</p> <p>2. 此天线带有放大器增益调节档位, 当放大倍数超高时, 可通过调节降低档位来防止自激现象。且有信号过强提示灯, 指示灯阈值: -5dBm</p> <p>3. 天线接收频段广, 可接收 470-950MHz 的频率。</p> <p>4. 此产品指向性天线安装方便, 简易, 有适当防水功能。</p>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供电电压: DC 8~12V</li> <li>频率范围: 470~950MHz</li> <li>最大增益: 7.5dBi</li> <li>电压驻波比: ≤2.0</li> <li>极化方式: 线极化</li> <li>输入阻抗: 50 Ω</li> <li>接头型号: BNC 母头母针</li> <li>工作温度: 18~+63°C</li> <li>放大器 OIP3: &gt;38dBm</li> <li>指向性: 90° 指向</li> <li>天线尺寸: 305*290*35.3mm</li> <li>净重: 338±5g</li> </ol>	1	套
17	天线放大器	1. 可以将低功率射频信号转化为较高功率的信号, 用于延长天线到接收机的传输, 补充线损。能有效增加接收	1	套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p>距离及信号传输稳定性。</p> <p>2. 设计用于在较宽的带宽下提供 20dB 增益,并同时保持较低的噪声系数稳定。</p>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频率范围 : 470-950MHZ</li> <li>2. 噪声: 3dB</li> <li>3. 电压驻波比: 输入大于 3:1 输出大于 3:1</li> <li>4. 端子 : BNC</li> <li>5. 供电: 12V DC/1A</li> <li>6. 增益: 20dB</li> </ol>		

## 二、线材及安装部分

1	安装机柜	1. 尺寸:600*800*2000 (mm) 2. 材质: 前后网门, 利于机柜整体散热 3. 主体材质: 机柜主体立柱 2.0 (mm) 4. 配件: 配置 2 块机柜安装脚板 5. 固定脚: 底部具有 4 位固定底角	1	套
2	1.8 米音频连接线	1.8 米音频连接线: 卡农头 (公) *1, 线径: 0.3mm	14	根
3	5 米音频连接线卡农头 (母)	5 米音频连接线: 卡农头 (母) *1, 线径: 0.3mm	4	根
4	5 米音频连接线卡侬头 (母)*1 卡侬头 (公)	5 米音频连接线: 卡侬头 (母) *1 卡侬头 (公) *1, 线径: 0.3mm	4	根
5	6.35 话筒插头	5 米音频连接线: 6.35 话筒插头*2, 线径: 0.3mm	2	根
6	音箱线	EVJV2*2.5	1000	米
7	音箱地插盒	弹起式/2 个欧姆头	4	个
8	电源线	RVV 3X1.5mm2	500	米
9	音箱吊装钢丝绳	钢丝绳, Φ8mm*1 米 (7*19) 参考重量: 100 米/Kg=25.6 最小破断拉力: 33.35KN 最大承重: 3403Kg	1	米
10	钢丝绳锁扣	304 不锈钢 741 夹头、卡头	1	米
<b>系统集成</b>				
1	系统集成	包含以上所有设备安装调试	1	项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建设实施（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 合同正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ID38689]中国农业大学附属实验小学安防监控及操场扩声更新项目经甲方公开招标, 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原则, 对本项目有关事宜达成了以下合同条款, 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定义

1.下列名词和用语, 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 应有如下含义:

- (1) “项目”是指甲方委托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
- (2) “甲方”是指承担直接投资责任和委托服务业务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 (3) “乙方”是指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 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并取得信息行业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关资质证书, 为甲方提供模块化服务的单位。
- (4) “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 (5) “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个月对应日期的前一天的时间段。
- (6) “总投资”是甲方与乙方所签合同的总金额。
- (7) “上线”是指系统在实际运行环境进行安装和投入运行的过程。
- (8) “试运行”是指系统上线后, 在约定的时间内检验系统运行是否达到验收标准的过程。
- (9) “维护”是指乙方按照甲方需求所开发的应用系统经过上线投入正常使用后, 乙方对所提供的系统在甲方使用范围内进行维护。

- (10) “交付”是指乙方将合同约定的技术资料和系统提交给甲方使用。
- (11) “培训”为确保甲方使用人员能够正常使用系统，乙方向甲方使用人员提供的必要技术培训和技术指导。
- (12) “验收”是指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对乙方的工作内容进行评审的过程，以项目验收报告为标志。
- 2.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是指中国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专用条件中议定的部门规章或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 3.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

##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本合同书及附件
- 2.本合同书的补充协议
- 3 乙方投标文件（包含澄清文件等）
- 4.甲方招标文件（包含招标文件变更说明等）

## **第三条 合同标的及实施工作范围**

### **1.建设目标**

（填写本项目本期合同约定内的建设目标，包含解决的问题和达到的效果等。）

### **2.总体架构**

（填写项目总体架构图、应用体系结构图。）

### **3.建设内容**

（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内容为基础进行填写，应包含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所有内容。）

货物明细清单详见附件2。

### **4.建设要求**

（填写本项目功能要求、性能指标、网络安全要求、信息量要求等。可引用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 **5.货物的交付、检验和到货验收**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x 个日历日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货物交付时间和地点，完成本合同书第三条第三款约定的货物交付。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进行到货验收。

甲乙双方共同约定到货验收所需的到货清单、检查报告、合格证等质量保证材料清单，共同对货物的外观、数量进行清点。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书约定的技术指标对货物的性能、配置进行选择性测试检查，由乙方做出测试方案和测试报告。若出现的产品损坏、数量不全、产品不符等情况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退货、货物更换、货物补充等。

## **6.深化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

本合同书生效之日起（x 个日历日内），乙方应完成本项目现场勘查工作，编制《项目深化设计方案》和《项目施工组织方案》，以上文件甲乙双方应共同达成一致意见，甲方予以书面确认。

## **7.施工工期**

本合同书生效之日起的（x 个日历日内）完成本合同书第三条第 1 款至第 6 款约定的内容。

## **8.实施人员配备**

（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内容为基础进行填写，应包含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所有内容。）

## **9.培训要求**

1.乙方应就合同系统向甲方使用和维护人员提供必要的培训，培训目的是使甲方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能够进行合同系统的正常使用和维护。乙方应制定系统培训计划，开展业务人员使用培训，编制培训总结报告，并在试运行期间提供技术支持。

### **2.培训内容：（写明培训课程名称、培训方式、培训地点）**

（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内容为基础进行填写，应包含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所有内容。）

3.乙方制订培训计划、提供课程材料及授课讲师，按照上述内容和方式培训甲方相关工作人员。培训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款中。

4.培训实施时间由双方根据项目进度协商而确定，甲方组织其人员参加培训，并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

## 第四条 验收

### 1. 验收阶段和验收要求

验收分为初步验收、系统试运行和竣工验收三个阶段。验收的流程和材料应符合《海淀区智慧教育项目建设管理细则（试行）》（海教发〔2021〕31号）和《海淀区智慧教育项目验收规范（试行）》（海教办发〔2021〕19号）的要求。

### 2. 初步验收

乙方在完成本合同书第三条约定的工作内容后，应向甲方提出本项目初步验收申请并提交初步验收材料。甲乙双方就初步验收材料达成一致意见后，由甲方组织召开项目初步验收评审会，验收专家组出具《项目初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初步验收合格的，形成《项目初步验收报告》进入系统试运行环节。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照《项目初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进行整改。

### 3. 系统试运行

乙方应按照甲方指定的系统试运行范围，设定系统试运行目标并制定系统试运行计划，组织相关的业务人员开展系统试运行测试。系统试运行时间为自《项目初步验收报告》形成之日起（x个月，要求不少于两个月）个月。乙方在系统试运行期间，应验证在真实的业务环境中系统的稳定性和可用性。乙方应记录试运行期间出现的问题并按照业务人员试运行的反馈意见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和优化。

系统试运行期满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系统试运行报告》，甲方应对乙方提交的《系统试运行报告》进行确认。经甲方确认《系统试运行报告》通过后，视为系统试运行阶段结束。若存在未完成整改或优化等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进行系统试运行或延长系统试运行时间。

### 4. 竣工验收

系统试运行阶段结束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本项目竣工验收申请并提交竣工验收材料。甲乙双方就竣工验收材料达成一致意见后，由甲方组织召开项目竣工验收评审会，验收专家组出具《项目竣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竣工验收合格的，形成《项目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照《项目竣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本项目竣工验收申请并提交竣工验收材料。甲乙双方就竣工验收材料达成一致意见后，由甲方重新组织召开项目竣工验收评审会。

## 第五条 价款及支付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均为含税价格。

### 2. 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填写合同小写金额）元（大写：人民币（填写合同大写金额）元整）。

本合同最终支付金额以项目实施完成后审计审定金额为准。该价款为包含全部相关税费的最终价款，除此以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 付款方式

(1) 合同生效之日起 x 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即人民币（填写小写金额）元（大写：人民币（填写大写金额）元整）。

(2) 到货验收后 x 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填写百分比），即人民币（填写小写金额）元（大写：人民币（填写大写金额）元整）。

(3) 初步验收合格后 x 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即人民币（填写小写金额）元（大写：人民币（填写大写金额）元整）。

(4) 竣工验收合格且审计机构完成项目结算审计后 x 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金额的（20%），即人民币（填写小写金额）元（大写：人民币（填写大写金额）元整）

(5) 质保期限到期后且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金额的（填写百分比），即人民币（填写小写金额）元（大写：人民币（填写大写金额）元整）

#### (6) 具体付款方式：

（请载明具体付款方式（现金 / 电子 / 支票 / 银行账户支付等），并载明乙方账户信息。）

### 4. 质保金

质保金为结算金额的（填写百分比），即人民币（填写小写金额）元（大写：人民币（填写大写金额）元整）。

（若约定质保金，则使用付款方式第 5 款；若不约定质保金，则不使用此条款和付款方式第 5 款。）

### 5. 发票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

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6.其它

乙方已知晓甲方用以支付货款的资金来源于有关部门的财政拨款，若因财政拨款到账不及时，导致甲方未能按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的，乙方同意付款时间适当顺延，甲方不承担迟延付款违约责任。

## 第六条 合同变更

- 1.项目建设目标不变的前提下，确需对原技术方案进行优化完善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变更或补充协议，变更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合同变更后的总价款不能超出本合同总价款，超过部分不予支持。
- 3.合同变更内容不应超过本合同工作内容的 10%。

## 第七条 质量保证

- 1.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本合同书约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 2.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可以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中列举的性能。在本合同质保期内，乙方应对所供货物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故障负责，对因产品质量而产生的问题负责。
- 3.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的检验结果，发现系统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本合同质保期内，证实系统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不符合使用要求等，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应答并解决问题。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未做出应答或者在 72 小时内未解决问题的，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聘请监理单位协助甲方完成本项目的管理工作。乙方应接受甲方聘请的监理单位对本项目的管理工作。
-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并允许乙方使用双方商议确认的信息、数据、资料。
- 3.若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需与第三方配合，甲方应负责协助协调乙方与第三方的

工作。但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协调结果作为项目进度变更、延期、停工的理由。

- 4.甲方应按本合同书约定向乙方支付款项。
- 5.乙方有向甲方提交项目周报和月报的义务。
- 6.乙方应配合甲方梳理和归档相关项目资料。
- 7.实施过程中涉及文物古迹的，应按照相关文物保护要求执行并及时向甲方报告，不得擅自对文物古迹施工。

## **第九条 运维及售后服务**

- 1.质保期为自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按照投标承诺填写，不得少于两年）为止。
- 2.在质保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填写人数）的免费驻场运维保障服务。免费驻场运维保障服务人员由甲方负责组织管理，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调动、更换、撤离任何驻场运维保障服务人员，否则甲方有权根据严重情况扣除（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质保金。
- 3.在质保期内，每（填写时间周期，每月每周等）免费进行一次设备拍照、设备运行、设备安全等情况的核查登记工作。
- 4.乙方应按照《投标文件》关于项目运维及售后服务的具体内容完成各项服务工作。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项目软硬件系统免费提供升级服务。

## **第十条 知识产权及保密义务**

- 1.本合同中（填写具体的系统名称）系统的所有权、使用权和在运行期间产生的数据归甲方所有。
- 2.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文件或其他电子或书面资料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
- 3.乙方应保证其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所提供的货物、配件、配套软件、服务等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基于所有权、抵押权、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甲方主张权利。如果甲方因采购和使用货物而遭受第三方的追索，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遭受到的全部损失，包括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公证费等。
- 4.乙方应对本合同的内容或因履行本合同而取得的甲方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

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也不得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于非为履行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信息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信息，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保密义务。

5.本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直至相关保密信息为公众所知悉。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未能在指定期限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工作或未按约定时间送齐全部货物（经甲方允许可以延期的货物除外），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
3.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与约定不符，需要更换或退货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
4. 如乙方建设的项目系统未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外，还应按照合同总金额（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不足部分乙方还应补足。
5. 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质保期服务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自行联系第三方提供质保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此费用，质保金不足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6. 因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原因致使另一方遭受第三方追诉的，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若因乙方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而使甲方遭受第三方追索的，则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当赔偿。
- 乙方被确认为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或者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填写）%的违约金且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6. 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全部损失（包括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检验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的，乙方应当补足。甲方有权从后续应付的合同款中直接扣除上述违约金和赔偿款。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地震、台风、火灾、水灾、战争、罢工、政府命令以及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立即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事实书面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30 天内提供有关相关政府部门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

3.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本合同执行时间可根据中止的时间相应顺延，甲乙双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甲乙双方应就合同的履行及后续问题进行协商，按照该事件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决定继续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

## **第十三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一方有权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四条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各份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终止。

3. 本合同附件应由双方签署，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五条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货物明细清单

签署页（此页无正文）

甲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电    话	
	通讯地址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电    话	
	通讯地址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附件 2. 货物明细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 投 标 文 件

##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 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 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 (如有, 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 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说明: 供应商承诺不实的, 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 3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 投 标 文 件

##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 投标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组织的招标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 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4) 如我方中标, 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 (如有): \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件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件双面电子件。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 1.此表中, 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此表中, 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 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b>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b>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b>投标无效</b> ）：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 <b>投标无效</b>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 **投标无效**。
-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小型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8 项目实施详细方案

##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